

证券代码：870299

证券简称：灿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5-027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 201 号灿能电力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晓敏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534,95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289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534,9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七）	《关于公司 2024 年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 议案》	23,100	100%	0	0%	0	0%
（十二）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 （2025 年-2027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 案》	23,1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华诗影、郑子萱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